

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

发行公告

发行人：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人：大乾同（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发行场所：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

相关方声明

本发行公告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售的情况，发行公告同时刊载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官方网站。客户在作出认购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发行公告全文。发行人及承销人承诺本发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发行公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的法律责任。

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由发行人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发行。发行人有义务遵照酒品发行协议约定在发行场所发行酒品；如发行人未能履约，则发行人承担相关责任。

特别提示

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交易规则》、《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会员管理办法》和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公开发售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大乾同（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发行承销人，与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进行了产品设计，并依据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相关流程规定，向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提出发行申请。该发行活动还包括议价、发审会、申购、上市等内容。请广大客户认真阅读本公告，并密切关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 www.siwe.com.cn 公布的发行信息。

一、概述

1、根据《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会员管理办法》，2012年9月，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交易中心提交了会员申请资料，经过交易中心审核通过，获得了发行会员资质；2012年8月，大乾同（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向交易中心提交了会员申请资料，经过交易中心审核通过，获得了承销会员资质。

根据《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交易规则》，发行人与承销人签订了《承销协议》，双方共同向交易中心提交《酒品发行申请表》和酒品发行审核的其他准备材料。

2012年10月9日，交易中心组织了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发行审核会议（简称发审会）。经发审会综合评定：该酒品“具有色泽微黄，清亮透明，芝麻香突出，优雅纯正，醇厚绵长，香味谐调，回味悠长，有空杯留香特征，芝麻香风格典型。”经本次发行审核委员会7位评委一致决议，通过本次发行审核。

交易中心定于2012年11月6日公开发售“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

2、本次发售对象为国内外对高端白酒酒品感兴趣的社会公众。

3、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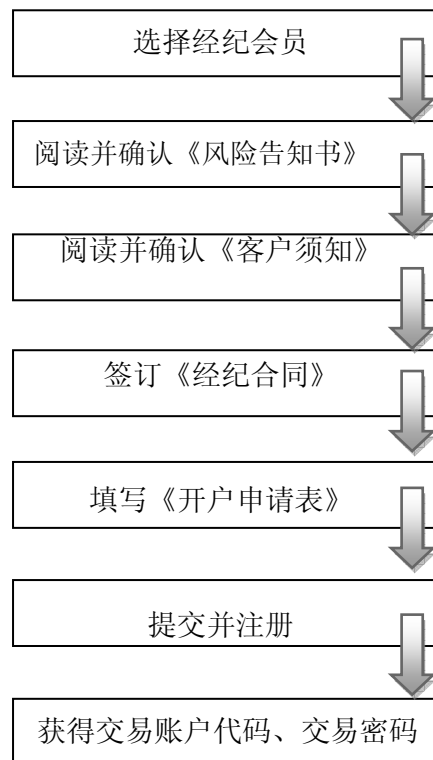
酒品全称	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
酒品名称	景芝国标芝香
酒品代码	105112
发行会员	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会员代码为 A12）
承销会员	大乾同（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会员代码为 807）
发行量	99,999（瓶）
公开发行量	59,999（瓶）
公开发行价格	550 元/550ml•瓶（含税价，合 500 元/500ml）
承销会员包销数量	20,000（瓶）
承销会员酒品减持规定	自上市日起，每月减持不超过发行总量的 5%
定向配售数量	20,000（瓶）
定向配售价格	495 元/550ml•瓶（含税价）
定向配售规定	自上市日起至 2013 年 11 月 20 日禁售，禁售期间可以提货
报价单位	元/500ml（为产地含税价）
报价货币	人民币
每瓶净含量	550ml
基酒年份	5 年
酒精度	55%vol
包装	点金彩瓷瓶
产品标码	LTD.NO.2012-00001/99999—LTD.NO.2012-99999/99999
公开发行时间	2012 年 11 月 06 日 9:30—15:00
每交易账户最大申购量	9,100（瓶）
每交易账户最小申购量	91（瓶）
每交易账户最小申购资金	≥52,552.5 元（含发行服务费）
申购次数	1 次，不可重复申购
摇号中签日期	2012 年 11 月 13 日
酒品登记日期	2012 年 11 月 13 日
申购未中签资金解冻日	2012 年 11 月 13 日摇号结束后释放未中签资金
酒品起始提货日期	2013 年 01 月 15 日
指定仓库	上海全方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费用	起始提货日起一年免租金
保险费用	起始提货日起一年免保险费
托管费	360 天免托管费期
回购条款	如果酒品上市后的一年内不能连续 65 个交易日收盘价达到或超过发行价的 115%（即 575 元/500ml），则发行人在本发行公告规定的回购期内按发行价的 115%（即 575 元/500ml）对参与回购的客户履行回购义务。定向配售部分不参与回购。
回购期	2013 年 10 月 09 日—2013 年 10 月 17 日

本公告仅对本次发售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对本次发售的产品不构成购买建议。更多信息请客户密切关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相关信息。

二、客户申购流程

第一步：个人持身份证（机构或法人持营业执照、机构代码证、开户许可证、税务登记证正本等银行规定的相关资料）前往结算银行开立资金账户，并办理网上银行业务；

第二步：登录“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 www.siwe.com.cn“在线开户”系统，按步骤填写资料。



客户既可以在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 www.siwe.com.cn“在线开户”系统自助开户，也可以在经纪会员处开户。

第三步：客户持相关开户资料至结算银行或通过网上银行，办理银商转账业务。

第四步：客户开通银商转账后，登录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下载交易软件，凭交易账户代码、交易密码即可参与酒品申购和交易。

三、费用

客户进行国产收藏酒品申购及交易的过程中会产生以下费用：

费用	免费期	收费标准及计算公式
----	-----	-----------

发行服务费	无	5% 分别向本中心和经纪会员缴纳成功申购金额的百分之二点五发行服务费
交易手续费	无	0.3% 买卖双方分别向交易中心缴纳成交金额的千分之一交易手续费和向经纪会员缴纳成交金额的千分之二交易手续费。
仓储费	2013年1月15日— 2014年1月14日	数量×日租金标准×(卖出日期或提货日期-买入日期或起始计租日期)
保险费	2013年1月15日— 2014年1月14日	数量×日保险费标准×(卖出日期或提货日期-买入日期) -发行会员已投保部分
托管费	360天	数量×日托管费标准×(卖出日期或提货日期-买入日期或上市日期-免费期)
仓单注册/注销服务用	无	5% 分别向本中心和经纪会员缴纳仓单注册/注销服务费：注册/注销日前五个交易日(含发行日,无成交则往前推)加权平均价(如果上市不足五个交易日按实际天数计算)×仓单注册/注销数量×收费标准。收费标准为：向本中心缴纳百分之二点五,向经纪会员缴纳百分之二点五。

*自起始提货日起, 发行人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发行酒品投保期为 1 年, 保单参见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官方网站。

四、交货期与交货保障

本次酒品的起始提货日为 2013 年 1 月 15 日, 自起始提货日起, 客户可自由提货。在此之前, 发行人在公开发售前办理了标的额为人民币 27,499,725 元的中国工商银行履约保函(保函有效期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 发行贷款处于冻结状态。自 2013 年 1 月 15 日起, 发行人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对酒品投保 1 年。

五、定向配售与回购

1、定向配售：本次酒品发行中, 发行人向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申请了定向配售。定向配售价格为 495 元/瓶(含税价); 定向配售客户自酒品上市交易之日起至 2013 年 11 月 20 日, 其持有的酒品不得通过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卖出但可以提货; 定向配售客户不得参与本酒品的回购。

2、回购：如果酒品上市后的一年内不能连续 65 个交易日收盘价达到或超过发行价的 115%(即 575 元/500ml),则发行人在本发行公告规定的回购期内按发行价的 115%(即 575 元/500ml)对参与回购的客户履行回购义务。

六、回购担保

公开发售前,发行人已办理标的额为人民币 27,499,725 元的中国工商银行履约保函(保函有效期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作为发行人履行回购义务的回购担保。届时,如果发行人不能充分履行回购义务,该保函赔付额将作为违约金支付给参与回购但因发行人原因而未能实现回购的客户。

七、结算银行及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在招商银行的识别代码：999209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在工商银行的识别代码：0000113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在中国银行的识别代码：01000001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在民生银行的识别代码：31010001

八、发票事宜

发行人按以下方式为客户开具发票：

- 1、在回购期结束前,于发生提货(含自提与在线配送)时向提货客户开具；
- 2、剩余未提货的酒品发票,在回购期结束后统一向持有酒品但未注册仓单者开具。

九、酒品介绍

1957 年,山东省著名酿酒专家于树民先生在景芝酒中发现芝麻香因子；1965 年,国家轻工部组织临沂试点,著名白酒专家熊子书先生正式确立了“芝麻香”这一科研课题；1996 年,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唯一一家企业参与起草的芝麻香白酒行业标准实施,标志着芝麻香型白酒正式确立。2006 年 12 月 12 日,一品景芝被中国商务部和中国酿酒工业协会联合授予中国芝麻香型白酒代表。2007 年,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唯一一家企业参与起草的《芝麻香型白酒》国家标准获得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实施。2008 年,一品景芝成为 25 种“中国名特白酒国家标准样品”之一,也在同年成为中国国家质检总局批准的“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国家技术标准、国家酒品标准、国家地标产品,三国标地位名至实归！2012 年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被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和中国酒业协会认定为中国芝麻香白酒生态酿造产区,景芝镇荣获中国芝麻香白酒第一镇。

作为新中国成立后白酒两大创新香型之一的芝麻香,从锋芒初露到香溢华夏,至今已走过半个多世纪,“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是为纪念中国芝麻香发现 55 周年推出的限量版纪念收藏酒,意义深远,品质卓越,收藏价值显著,是中国芝麻香型白酒的扛鼎之作。

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介绍

1、**芝麻香鼻祖之精髓：**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是为纪念中国芝麻香发现 55 周年而特别推出的一款芝麻香型代表白酒，是芝麻香型白酒的精髓。

2、**稀缺限量，永不再版：**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全球限量发行 99,999 瓶，是芝麻香型白酒的唯一代表酒。本酒品为全球首发，数量确定，而且永不再版。

3、与名家共鉴赏：

芝麻香型白酒，自发现之日起，就受到了全国著名白酒行业专家的青睐。于树民、周恒刚、熊子书、高景炎、季克良……这些中国白酒泰斗级的名字，与芝麻香都曾有过不解之缘，并为之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4、不可复制的酒体：

“芝麻香”通常被认为“芝麻香-中国香”，是芝麻香型白酒的代名词。芝麻香型白酒是中国成立后两大创新香型之一（芝麻香型与兼香型）。芝麻香型白酒是以芝麻香为主体，兼有浓、清、酱三种香型之长，故有“一品三味”之美誉，是中国十一大香型白酒中酿造技术难度最大，酿造条件要求最高，对环境要求最严格的一个香型，堪称白酒中的贵族香型。

5、超低认购价格：

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发行价格仅为 550 元/支，远远低于 53° 一品景芝尚品的市场流通价格（1188 元），实属物超所值。又因其具有唯一性和稀缺性的特点，因此未来具有广阔的升值空间。由此可见，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是收藏和投资两相宜的绝佳酒品。

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深度链接

特点一：品质——不可复制的美酒密码

【地理环境，得天独厚】

景芝·国标芝香唯有在景芝镇方能酿出。景芝酒所在地景芝镇距黄海、渤海各 100 公里，北临山东半岛最大淡水源—峡山水库，镇区浞河、渠河、潍河三河环绕，气候温润，极适宜酿酒微生物菌群生长。在景芝酒业公司第一厂区有一口井美名曰“松下古井”，井水清凉甘醇，屡生灵芝，有“景芝水含三分酒”之说，有诗赞曰：“三产灵芝真宝地，松下古井见酒泉”。据记载，大旱之年景芝镇各处的水井都干涸了，唯独这“松下古井”仍水源汨汨，喷涌不绝，有时井里还长出鲜鲜的灵芝。

此外，景芝酒厂自有 20000 余亩优质原粮供应基地。“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便是此精粮加甘水所配制出来的精华，其不可复制的美酒密码功成于得天独厚的地理环境。

【酿酒三字经，非物质文化遗产】

“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传承景芝千百年来的酿酒技艺的三字经：“粮必精、水必甘、曲必陈、器必洁、工必细、贮必久、管必严。”。以优质高粱、小麦为原料，采用清蒸续楂，泥底砖窖，大麸结合，多微共酵，三高一长（高氮配料、高温堆积、高温发酵、长期贮存），经三位国家级酿酒大师采用独特的芝麻香生产工艺精心勾调、精心酿制而成。。

技艺融“酱、浓、清”精华于一体，集酱香之堆积、浓香之续楂、清香之清蒸，成就独特的芝麻香。该技艺拥有5项发明专利和多项实用新型专利等知识产权，其中“芝麻香型白酒生产工艺”于2009年获第十届山东省专利一等奖，2010年获中国专利优秀奖，为“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提供了口感与品质的保证。

【精华原酒，大师杰作】

“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的基酒选取陶坛贮存5年以上具有典型风格的芝麻香原酒作为基酒，选取10-30年芝麻香陈酒作为调味酒，经三位国家级酿酒大师精心调制而成，酒体达到了高端白酒先进水平。它不仅仅秉承了“芝香鼻祖”数千年文化精髓，更融合了酿酒大师的智慧与灵性。

【产能有限，限量发行】

“物以稀为贵”，数量越少，越是稀有，价值才高。众所周知，白酒是分段取酒，掐头去尾，所以好的原酒产量更是有限。本次发行的“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尊享独一无二的珍贵限量编号，限量发行99999瓶，每瓶酒都具有唯一编码和收藏证书，象征着酒品不可复制的酒苑新贵身份。因此，产能、数量的有限性决定了其未来有巨大的升值空间。

特点二：价值——厚重历史成就醇厚芝麻香

【历史价值：厚重的文化底蕴】

地处黄河流域山东段的景芝，“齐鲁三大古镇”之一，以盛产高粱大曲酒闻名于世。1957年，从景芝镇出土的大汶口文化时期的珍贵文物——蛋壳黑陶高柄酒杯（现藏国家博物馆）中，考古专家考证景芝镇早在5000年前就已经酿酒了。1968年春，在距离景芝酒业东南方约5公里的山东省诸城市前凉台地段，出土了东汉时曾任汉阳郡太守——孙琮的墓，墓中一幅《庖厨图》石刻中的一部分，描绘了景芝酒的酿造秘笈。据此图，专家整理出东汉时期酿酒工艺路线，并认定这是汉代及汉代以前酿酒的主要操作方法。这一发现进一步说明人杰地灵的景芝地区酿酒历史之久远。

【品牌价值：三个“国标”】

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是中国白酒芝麻香型代表，是唯一同时具有三个“国标”的芝麻香型白酒。国标之一：国家技术标准——景芝酒业作为唯一一家企业参与起草了中国国家标准化委员会批准实施的《芝麻香型白酒》国家标准；国标之二：国家酒品标准——芝麻香景芝酒是25种“中国名特白酒国家标准样品”之一；国标之三：国家地标产品——景芝芝麻香是国家质检总局批准的“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三大“国标”集于一款美酒，彰显了“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的巨大投资价值。

【酒体价值：国酒之光，一品三味】

景芝酒业在国内首创的芝麻香型白酒一品景芝，与酱香型白酒之茅台，浓香型白酒之五粮液，清香型白酒之汾酒珠联璧合，相映成辉。被誉为“国酒之光”。“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之酒体微黄、清亮透明，香气幽雅纯正、芝麻香突出，口感舒适细腻、醇厚自然、回味悠长，具有独特、典型的芝麻香型风格，融“酱、浓、清”于一体，有酱香之厚重、浓香之甘冽，清香之纯净。一品三味，成就珍稀芝麻香。

特点三：赏析——高贵典雅的包装

“景芝·国标芝香【纪念收藏酒】”整体包装由中国飞人谷文创集团，首席设计大师梁

文峰先生创意设计。酒盒整体色调采用景芝主导色——蓝色，配以金色，简洁大方、高贵典雅。酒瓶采用中国传统高温陶瓷工艺。瓶身的肩部是灵芝造型的花瓣曲线，造型典雅，极富线条之美，具有典型的中国传统官窑瓷瓶特点。此包装设计将景芝酒镇的地域文化与人文历史文化相融合，借助现代艺术，彰显芝麻香风韵，是一件美轮美奂的艺术珍品。

十、发行人、承销人及发行场所介绍

1、发行人——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A12号发行会员）

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山东三大古镇”之一的景芝镇，迄今已有5000年酿酒历史。1948年，集景芝镇72家酿酒作坊于一体创立中国最早的国营白酒企业之一——山东景芝酒厂，1993年经山东省体改委批准改为股份制企业。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员工3000人，占地面积80万平方米，总资产10亿元，年产白酒能力10万吨，成为山东省大型重点酿酒企业、中国白酒生产50强企业、中国最大的芝麻香型白酒生产企业。荣获山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中国芝麻香白酒第一镇和中国芝麻香白酒生态酿造产区等多项殊荣。

景芝酒业站在中国白酒发展的前沿看发展，肩负起引领鲁酒振兴的重任，制定了“十二五”发展规划，全力打造“两大园区（景酒生态酿酒产业园、齐鲁酒地文化产业园）”、“三大工程（五十百经销商培育工程；山东是中国白酒发源地之一，山东白酒发源地在景芝的挖掘工程；百亿级企业和中国北方生态酿酒第一镇工程）”、四个平台（人力资源平台、营销平台、科技平台、信息平台）。坚持“真心酿真情”的经营理念，以市场营销突破为引领，以品质保障、品牌建设和文化建设为支撑，推动企业健康快速发展，向“百亿景酒”和“中国北方生态酿酒第一镇”的目标奋进。

2、承销人——大乾同（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大乾同（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807号承销会员。

3、发行场所——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

上海国际酒业交易中心是上海市政府特许设立的国际酒类公共交易平台，是上海市政府推进“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的一部分，主要股东包括上海科技投资公司和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中心全部采用酒品实物交易，不涉及期货、权益（含份额）等虚拟交易，每一个交易单位均对应与之匹配的单品实物；宗旨是为酒厂（酒庄）和高端酒品爱好者之间搭建一个安全、公开、公正、公平的交易平台，为高端酒品的投资和二级流通提供一个有效畅通的市场。交易中心严格遵守独立第三方原则，不直接或间接参与交易，保证投资环境的公平与公正。

十一、发行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蓝师财

电话：0536-4612460

传真：0536-4611421

发行人：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人：大乾同（上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日